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作業環境監測報告書

108 年 01 月 15 日

(總公司)

中華民國職業安全衛生協會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TOSHA-MA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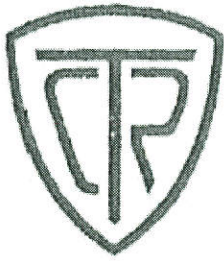
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 58 號 7 樓

電話：(02)2796-2537 (02)2793-3362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結果紀錄表

作業環境監測基本資料：

事業單位名稱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行業別		其他未分類製造業
事業單位地址	台北市復興北路 99 號 11 樓	負責部門及聯絡人	部門	
			姓名	紀炎才課長 0920-760-368 鄭煜達 0918-176-775
			電話	02-27172217 分機 221
監測日期	108 年 / 月 / 日			
監測機構名稱 、監測人員姓名 及資格文號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監測機構編號 TOSHA-MA11) 監測人員：邱忠本 台檢技字第 3297 號	監測人員簽名		邱忠本
會同監測之職業安全衛生人員 及勞工代表 職稱、姓名	鄭煜達 紀炎才	會同監測人員簽名		鄭煜達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Taiwan Chyuan Ruey Co.,Ltd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認可作業環境監測機構(編號TOSHA -MA11)

■中華民國職業安全衛生協會 服務處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58號7樓

電話：(02)2796-2537 傳真：(02)2791-0929

作業環境監測報告書

報告日期：108年1月19日

受測單位：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測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99號11樓

一、監測日期：108年1月15日

二、監測項目：二氧化碳濃度

三、監測位置：以工作者活動範圍之通常位置採樣，偵測器位置原則上為1.0至1.5公尺的高度範圍內。

四、監測條件：依正常情況作業狀態下採樣。

五、監測方式：以直讀式二氧化碳感應器，監測中央管理方式之空氣調節設備設備之建築物室內作業場所空氣中二氧化碳濃度。

六、監測儀器：TSI 8732 二氧化碳偵測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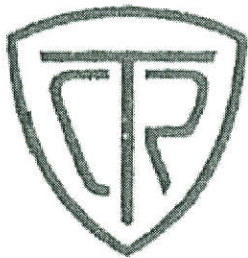
七、監測結果：如附件(1)「作業環境監測結果」

八、監測結果採取之必要防範措施：如附件(2)

九、監測人員：工礦衛生技師 邱忠本



附件：(1)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Taiwan Chyuan Ruey Co.,Ltd

勞動部認可作業環境監測機構編號TOSHA-MA11

中華民國職業安全衛生協會 服務處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四段58號7樓

電話：(02)2796-2537 傳真：(02)2791-0929

作業環境監測結果報告書

受測單位：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測日期：108 年 1 月 15 日 監測時間：09:35 ~ 10:06

編號	監測位置	監測項目	法定容許暴露標準(ppm)	監測結果(ppm)	備註
1	上海廳1131	二氧化碳	5000	1090	
2	營業一課	二氧化碳	5000	1110	
3	營業主管	二氧化碳	5000	1042	
4	行銷業務部	二氧化碳	5000	1022	
5	管理部	二氧化碳	5000	985	
6	主計部	二氧化碳	5000	999	
7	財務部	二氧化碳	5000	980	
8	櫃台	二氧化碳	5000	1010	
9	秘書室	二氧化碳	5000	938	
10	董事長室(2)	二氧化碳	5000	791	
11	董事長室(1)	二氧化碳	5000	756	
12	股務室	二氧化碳	5000	1005	
13	總經理	二氧化碳	5000	912	
14	VIP會議室	二氧化碳	5000	874	
	以下空白				

注意事項：

1. 作業環境條件如有變動，必須重新測定。
2. 本報告不得作為連續工作場所中危害性評估或職業病之判定及廣告、訴訟之用。
3. 本報告僅記錄監測時之環境狀態。
4. 非經本機構書面同意不得摘錄複製。
5. 本報告保存期限三年。
6. 監測週期為六個月一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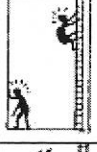
附件(2)

二氧化碳作業環境測定結果建議事項：

基於職業安全衛生法第十二條第一項之規定，雇主有其責任和義務實施勞工作業環境監測以評估作業環境之狀況，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設置有中央管理方式之空氣調節設備之建築物室內作業場所，每六個月必須定期檢測二氧化碳之濃度一次以上。其檢測結果做為規劃、工程改善之依據，進而減少勞工不良工作環境造成之損失，提高事業單位之收益。

一般室內之工作場所皆以二氧化碳為室內空氣品質的評估指標之一，其原因在於二氧化碳之濃度之升高與室內通風不良引起之溫度、濕度、氣流、惡臭等空氣綜合指標有密切之關連性。二氧化碳濃度在 4% 時可引起皮膚刺激感、頭痛、耳鳴、悸動與精神興奮等，當二氧化碳濃度提昇至 8% 時有呼吸困難的症狀產生，濃度達到 10% 時會產生喪失意識之生命危險。其二氧化碳之危害為下表 1 所示：

表 1 二氧化碳的危害

空氣中二氧化碳濃度 (%)	圖示	說明
2		尚未報告過對健康之危害
7.5		造成呼吸困難(dyspnea)、心跳增加、頭痛、頭暈(dizziness)、流汗、燥動、失去方向感、視覺扭曲
10		造成呼吸困難、聽力喪失、噁心、嘔吐、窒息感、流汗、數分鐘後精神恍惚，15 分鐘內失去知覺
30		迅速失去知覺、痙攣

依勞工作業場所容許暴露標準第二條之規定二氧化碳之容許濃度為 5000 ppm。

藉由良好的通風換氣系統調整工作場所之空氣，以保持勞工之健康及提高工作效率，尤其在有害氣體、蒸氣、粉塵等之作業場所或高溫作業場所，通風換氣之良否實可左右其衛生條件。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11樓

承辦人：侯昱辰

電話：02-89956666#8212

傳真：02-89956665

電子信箱：alvinhou@osha.gov.tw

71052

臺南市永康區小東路689-57號

受文者：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4日

發文字號：勞授職字第10602057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公司重新申請勞工作業環境監測機構認可一案，審定結果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公司106年12月27日全瑞監測字第106122701號函。

二、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第14條之1規定，認可貴公司為勞工作業環境監測機構，資料如下：

(一)機構名稱：台灣全瑞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林東盈)。

(二)固定事務所之地址：臺南市永康區小東路689-57號。

(三)專屬認證實驗室：嘉南藥理大學職業衛生實驗室(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證書編號：L2056-171221，實驗室主管：李美貴)。

(四)監測人員：賴人傑、邱忠本、張翠珍、張翠環、洪智偉、王士璋、張晏誠、謝宗凱、湯士弘、陳明俊。

(五)認可類別：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之噪音及綜合溫度熱指數(WBGT)、化學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之有機化合物、無機化合物、厭惡性粉塵(監測領域項目依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認證證書所列)及二氧化碳。

(六)認可有效期限：自即日起至110年1月4日止。

正本：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副本：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市勞動檢查處、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臺中市勞動檢查處、臺南市政府勞工局、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綜合規劃及職業衛生組

部長 林美珠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執行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專屬認證實驗室協議書

立協議書人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甲方)

中華民國職業安全衛生協會

(以下簡稱乙方)

全安工業安全暨工礦衛生聯合技師事務所

(以下簡稱丙方)

嘉南藥理大學職業衛生實驗室

(以下簡稱丁方)

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申請成立台灣全瑞有限公司監測機構，經協議同意由甲方為代表廠商，並與丁方協議如下：

一、以代表廠商之負責人作為勞工作業環境監測機構之代表人，並負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其相關附屬法規之責任，任何由代表廠商具名從事勞工作業環境監測之行為，均視為共同廠商全體之行為。中央主管機關對代表廠商之通知，與對共同廠商所有成員之通知具同等效力。

二、各成員之主辦項目：(若為多方請自行添加表格)

甲方、乙方、丙方：作業環境監測採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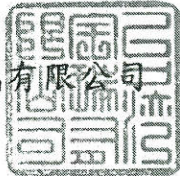
丁方：樣品分析

三、台灣全瑞有限公司違反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規定，視為所有共同廠商之行為，就其執行業務部分負連帶責任。

立協議書人

甲方：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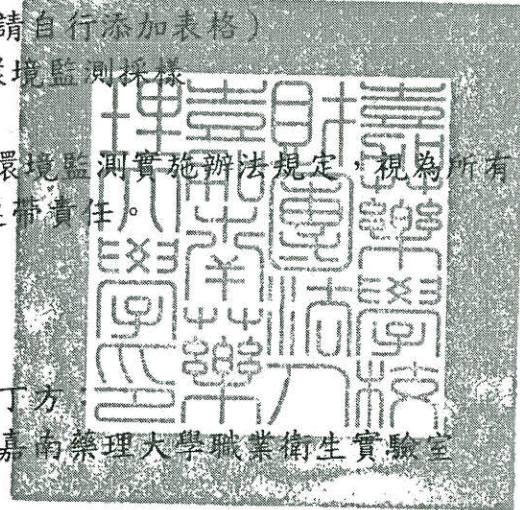
負責人：林東盈

(單位印鑑大小章)



丁方：

嘉南藥理大學職業衛生實驗室



負責人：陳銘田

(單位印鑑大小章)



地址：台南市永康區小東路 689 之 5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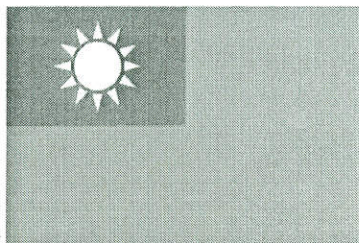
地址：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

統一編號：23175044

統一編號：73502304

中華民國 一〇六 年 十二 月 二十五 日





技 師 證 書

技證字第 01488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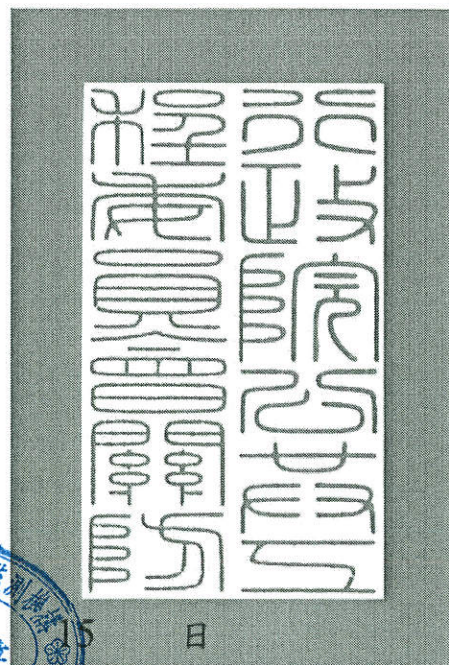
姓 名：邱忠本
性 別：男
出 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科 別：職業衛生科
考試及格證書字號：台檢技字第 3297 號

上列申請人經技師考試及格依法請領技師證書
核與技師法規定相符合行發給證書此證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 任 委 員

吳澤成

中華民國 107 年



校正報告 Report of Calibration

申請者 Applicant		台灣全瑞有限公司	
地址 Address			
儀器名稱 Equipment	二氧化碳偵測器	儀器廠牌 Manufacturer	TSI
儀器型號 Model No.	8732	識別號碼 I.D. No.	55060625
校正環境 Environment	溫度(Temperature): 16.9 °C; 濕度(Humidity): 63 %R.H.		
校正地點 Calibration Location	今日儀器(新北市林口區文化北路二段 8 號)		

標準件: (Working Standard)

設備名稱 Equipment	製造廠/型號 Manufacturer & Model No.	識別號碼 I.D. No.	校正追溯及編號 Trace & Report No.	有效期限 Due Date
混合氣 (CO ₂ /N ₂)	Calgaz(錦德)	1060314037	CC467443	2018/03/14
混合氣體 (N ₂)	Calgaz (ISC-18102244)	315318(5)	400255671	2019/03/04
-以下空白-				

校正簽署人 Signatory	印章 Stamp
	

本報告僅對上述校正項目負責，分離使用無效。

This report is valid only for the items to be calibrated of the equipment.

本校正報告未得到書面同意不應被摘錄複製，但全份複製除外。

Reproduced report of calibration in partial is rendered invalid.

報告編號 : G20180130001
Report Number

校正結果

項目 Item	感應器 Sensor	Result of Calibration		
		標準值 Standard	器示值 Reading	器差值 Deviation
二氧化碳	CO ₂	0PPM	6PPM	6PPM
二氧化碳	CO ₂	1009PPM	955PPM	-54PPM
-以下空白-				

校正說明 (Calibration Remarks):

1. 本報告書已依追溯件器差值採取修正。
2. 器差值 = 器示值 - 標準值 (Deviation = Reading - Standard)
器差值之正/負值表示該儀器校正時，其讀值過高/低
3. 校正程序：參照儀器原廠之校正程序

-以下空白-

今日儀器股份有限公司特此證明本報告內容記載之受校儀器已與上列標準件作過比較校正，而校正用之標準件可追溯至中華民國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或美國國家標準暨技術研究院以及其他國家之度量衡國家標準。

TODAY'S Instruments Company hereby certifies that equipment noted herein has been compared with the above listed standards. The standard use to perform this calibration are traceable to NML/ROC or NIST/USA and other countries.

-以下空白-
Null below